

城固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

2023 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一、总体情况

今年以来，县人社局认真贯彻落实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和相关法律、法规文件精神，按照“规范公开内容、丰富公开载体、完善保障措施、确保公开时效”的原则，通过广泛宣传、深入动员、精心组织、狠抓落实，大力推进政务公开工作。

（一）主动公开方面。2023 年我局主动公开政府信息共计 121 条，其中部门动态 37 条，人事任免信息 7 条，招考招录信息 17 条，社保就业信息 57 条，其他信息 3 条。

（二）依申请公开方面。本年度未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，未发生因政府信息公开被行政复议、提起行政诉讼情况。

（三）政府信息管理方面。一是健全工作机制。成立由局主要负责人任组长、局分管领导任副组长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领导小组，形成了主要领导亲自抓，分管领导具体抓，一级抓一级、层层抓落实的组织领导机制。二是规范政府信息发布程序和渠道，层层把关，对主动公开信息进行严格审核，确保信息发布权威、及时、准确、安全。

（四）平台建设方面。强化上网信息发布审核，健全网站内容定期排查机制，确保门户网站和政务新媒体内容安全。

（五）监督保障方面。细化安排部署，将本年度政府信息公开重点工作进行细化分解，突出重点任务，抓好统筹谋划；完善工作机制，建立逐级审批机制，严格审核把关，确保公开信息的权威性、实效性和可追溯性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行政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许可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处罚	0		
行政强制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）		
行政事业性收费	0		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	申请人情况						总计	
	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	
	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	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	
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	(一) 予以公开	0	0	0	0	0	0	0	
	(二) 部分公开(区分处理的, 只计这一情形, 不计其他情形)	0	0	0	0	0	0	0	
	(三) 不予公开	1. 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	0
		2.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	0
		3. 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	0
		4.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	0
		5.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	0
		6.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	0
		7.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	0
		8.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	0
	(四) 无法提供	1.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0	0	0	0	0	0	0
		2.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	0
		3.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	0
	(五) 不予处理	1.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 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3.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	0	0	0	0	0	0	0	

		4.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5.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	0
(六) 其他处理		1.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证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要求缴纳费用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(七) 总计			0	0	0	0	0	0	0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	0	0	0	0	0	0	0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2023 年度，在县政府的统一安排下，我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取得了一定的成效，但与上级要求还存在一定差距。一是政策解读内容的规范性有待提高，政策解读形式有待丰富；二是信息公开的业务能力水平有待进一步提高，公开内容需进一步规范。

下一步，我们将严格执行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，按照省、市、县政府信息公开有关要求，进一步加大信息公开力度，完善细化公开措施，拓展公开形式，确保政府信息公

开工作落到实处，为人民群众提供权威、及时的资讯，切实为人民群众提供最大的便利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本年度未收取信息处理费，无其他事项需要报告。

城固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

2024年1月31日



